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2)本字第294號

主旨：有關外交部依據「外國護照簽證條例」相關規範，決定自本(102)年11月1日起增列馬其頓為適用我國落地簽證入境停留30天之國家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2年10月17日觀業字第1020036131號函轉外交部102年10月9日外授領二字第1026801346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

沈奉立